

# 地球憲章

## 序言

我們正處於地球史上的關鍵時刻，人類必須對其未來做出選擇。當世界變得越來越相互倚賴且日益脆弱之時，未來既充滿困頓、又充滿無限希望。展望前方，我們必須體認，在豐盛多姿的文化和各種生命形態當中，世人同屬於一個人類大家庭、同居在一個地球社區裡，並且擁有共同的命運。我們必須團結合作，開創一個以尊重自然、普世人權、經濟公義以及和平文化為根基的永續性全球社會。為此，我們地球公民有必要在此明確宣告我們對彼此的責任、對更廣大生命群體的責任，以及對未來世代的責任。

## 地球，我們的家園

人類是瀚浩且持續演化的宇宙中的一份子。而我們的家園地球，因具有獨特的生命群體而生機盎然。大自然的力量使生存成為一場既嚴苛又混沌不定的冒險，但地球本身提供了生命演化的必備條件。生命群體的恢復力和人類生活的福祉，取決於整個生命圈的健全，包含各種生態系統、豐富多樣的動植物、肥沃的土壤、純淨的水與清新的空氣。全球的環境及其有限的資源是所有人共同的關懷；而維護地球的生命力、多樣性與美麗，則是一項神聖的託付。

## 全球的現況

當今主流的生產和消費模式，導致環境破壞、資源枯竭以及大規模的物種滅絕。社區的功能被大幅削弱。發展的利益未能平等共享，促使貧富差距日益擴大。不公義、貧窮、無知與暴力衝突四處蔓延，成為重大苦難的根源。前所未見的人口暴增，使得生態體系和社會體系都不堪負荷。全球安全的根基正逐漸動搖。這些趨勢看似充滿危險—但並非無可避免。

## 未來的挑戰

選擇權操在我們手中：建立全球伙伴關係，共同守護地球並照顧彼此，否則便要承擔人類摧毀自己以及繽紛萬物的風險。我們的價值觀念、組織架構和生活方式都須要有根本性的改變。我們也必須體認到，當基本的需求得到滿足之後，人類的發展應該著眼於豐富生命內涵，而不是擁有更多物質。我們所擁有的知識與技術足以提供所有人的生活需求，同時降低對環境的衝擊。全球公民社會的崛起，亦將成為建立民主與人道世界的契機。我們在環境、經濟、政治、社會和心靈各方面所面臨的挑戰是彼此相關的，因此只要我們團結一致，中能找出共榮互惠的解決之道。

## 普世的責任

為實現這樣的理想，我們必須決定以一種普世性的責任感來生活，同時認同整個地球共同體與自己的在地社群。我們既是各個國家的公民，也是同一世界的公民。每個人都對人類大家庭和更廣大的生物世界當前與未來的福祉負有責任。當我們以尊重生命奧秘的態度生活，對生命的恩賜充滿感恩，並以謙卑的精神看待人類在大自然中的地位，便能強化人類的團結合作以及與所有生命的親裔關係。

我們迫切需要一個全人類共享的願景，為這個正在浮現的世界社群提供基本的價值觀念。因此，在期盼中我們訂立下列相互依存的基本原則，是邁向永續生活方式的共同守則，以此作為引導並評估所有個人、機構、企業、政府和跨國組織的行為的共同標準。

## 條文

### 地球憲章——永續未來所需之價值觀與原則

#### 一、尊重生命看顧大地

##### 1. 尊重地球和豐富多樣的所有生命

- a、體認到所有的生命相互依存，不論是否對人類有用，每一種生命形式都有其存在價值。
- b、確信所有人具有天賦的尊嚴，並且人性中具有智性、藝術、倫理和靈性的潛能。

##### 2. 以了解、憐憫和愛心關顧生命共同體

- a、接受人類既然有權擁有、管理及使用自然資源，也必須承擔義務，阻止環境受害、保護人們的權利。
- b、確信隨著自由、知識和權力的增長，促進公眾利益的責任也隨之提升。

##### 3. 建立公義、共享、永續與和平的民主社會

- a、確保人權與基本自由在所有形式的社群皆能獲得保障，使人人有機會發揮全部潛力。
- b、促進社會公義和經濟公平，使所有人在負起生態責任的前提下，能夠擁有具安全而有意義的生活。

##### 4. 為當代和未來世代確保地球的豐盛和美麗

- a、體認到每一個世代的行動自由應以不影響未來世代的需求為限。
- b、傳承後代足以維繫人類與生態社群長久興盛繁衍的價值觀、傳統與機構制度。

為要實現上列四大項承諾，我們需要做到：

#### 二、生態完整性

##### 5. 保護與恢復地球生態系統的完整性，特別關注生物多樣性和維繫生命的自然過程

- a、廣泛採用永續發展的計畫和規範，使環境保育和復育成為所有開發提案的基本要素。
- b、建立並維護生態上重要的自然保留區，包含荒地與海域等，以維護地球的維生系統、維持生物多樣性，並保存我們的自然遺產。

- c、 促進瀕危物種的復育和瀕危生態系的修復。
  - d、 控制與消除對本土生物與環境有害的外來物種或基因改造品種，並防範這類生物的引入。
  - e、 明智管理可再生資源如水、土壤、林產和海洋生物的使用，不得超過再生速度，以保障生態系的健全。
  - f、 謹慎管理對於不可再生資源如礦產及石化燃料的開採和使用，儘可能減低耗損量，同時避免對環境造成傷害。
6. 避免傷害是環境保護的最佳途徑，當知識有限時，寧採謹慎的預防性措施
- a、 積極採取行動防範環境受到嚴重或不可逆的破壞，即使科學知識無法做出定論的時候亦然。
  - b、 由辯稱新提案不會對環境造成顯著危害的人承擔舉證責任，並由責任方對環境破壞負責。
  - c、 確保決策過程顧慮到人類活動所造成之累積性、長期性、間接性、遠距性及全球性的影響。
  - d、 防止任何形式的環境污染，不容許放射性、毒性或其他有害物質累積。
  - e、 避免從事危害環境的軍事活動。
7. 採用可保障地球再生能力、人權和社群福祉的生產、消費與繁衍方式
- a、 對於生產與消費過程中所需的物質，盡可能減用、再用及再生，同時確保最終殘餘的廢棄物可被生態系吸收。
  - b、 能源的使用需有所節制且有效率，並盡量偏重使用可再生能源，如太陽能 and 風力。
  - c、 促進對環境無害的科技研究發展、運用及公平轉移。
  - d、 商品與服務的售價應包含環境與社會成本，並確保消費者可以識別出符合社會及環境最高標準的產品。
  - e、 確保人人皆能享有可促進生育健康和負責任生育的健康照護。
  - f、 採取在有限的世界中維持生活品質和物質充足的生活方式。
8. 推展生態永續性的研究，並促進既有知識的公開交流和廣泛應用
- a、 支持國際間有關永續議題的科學及技術合作，尤其關照發展中國家的需求。
  - b、 認可並保存所有文化中對環境保護和人類福祉有益的傳統知識與心靈智慧。
  - c、 確保對人類健康和環境保護至關重要的資訊，包括基因資訊在內，皆為公眾所知悉或利用。

### 三、 社會正義經濟公平

#### 9. 視消除貧窮為倫理的、社會的、和環境的必要任務

- a、 明智的分配國內及國際資源，保障人們取得飲用水、乾淨的空氣、安全的食物、無污染的土地、住家和安全的衛生設施的權利。
- b、 賦予每個人享有教育和資源的權利，以保障其擁有可持續的生計，並對那些無法自力更生者提供社會保障及安全網絡支援。
- c、 體恤被忽略的、保護脆弱的、扶持受苦的，幫助他們發展自我潛能並追求他們的目標。

#### 10. 確保各層級的經濟活動和機構以平等和永續的方式來推動人類發展

- a、 促進各國境內以及國際間財富的平均分配。
  - b、 提升發展中國家之智識、金融、技術及社會資源，並減輕其沉重的國際債務。
  - c、 確保所有形式的貿易皆支持永續的資源利用、環境保護和進步的勞工福利標準。
  - d、 要求跨國企業和國際金融機構涉及公眾利益的任何行動必須公開透明，並要求他們承擔其活動的後果。
11. 確保性別平等與平權成為永續發展的先決條件，並確保人人皆擁有接受教育、醫療照顧、及經濟機會等權利。
- a、 保障婦女和女童的人權，終止所有對她們的暴力。
  - b、 促進婦女積極參與在經濟、政治、公民、社會和文化生活的各個層面，做為完整而平等的伙伴、決策者、領導者和受益者。
  - c、 強化家庭功能，確保家庭中所有成員得到安全和愛的滋養。
12. 屏除歧視，堅持人人皆有權享受安穩的自然及社會環境，以利人類尊嚴、身體健康及心靈福祉，尤其關注原住民和少數民族的權利。
- a、 消除所有形式的歧視，包括基於種族、膚色、性別、性傾向、宗教、語言，以及源自國籍、族裔或社會背景的歧視。
  - b、 確保原住民族保有對其心靈、知識、土地和資源的主權，以及為達到永續生計之相關習俗等所擁有的權利。
  - c、 尊重並支持我們社群裡的青年，使他們發揮所長，成為社會邁向永續的關鍵角色。
  - d、 保護與修復那些具有重要價值的文化地景與精神聖地。

#### 四、民主、非暴力、和平

13. 加強各層級的民主機制，建立透明而負責任的治理、廣納參與的意見決策，並享有公正的司法保障。
- a、 堅持每個人都有權針對可能影響到他們、或他們所關心的環境事務或開發計劃，要求取得明確而及時的資訊。
  - b、 支持在地的、區域性及全球性的公民社會，並促使所有感興趣的個人及組織皆能實質參與在意見決策過程。
  - c、 保障意見表達的自由，以及和平的集會、結社與異議的權利。
  - d、 建立實質有效的行政管道與獨立的司法程序，包括制訂對環境破壞與威脅之補償與糾正措施。
  - e、 消除所有公共與私人機構中的貪污腐敗。
  - f、 強化在的社群，使他們成為環境的看顧者，並將環境職責託付給最能有效執行的各級政府。
14. 將達到永續生活方式所需的知識、價值和技巧，整合進入正規教育和終生學習的領域。
- a、 提供所有人受教育的機會，尤其是兒童和青少年，培養他們能夠對於永續發展有積極貢獻。
  - b、 提升藝術、人文與科學在永續教育領域的貢獻。

- c、 增進大眾傳播媒體在提昇生態意識及社會挑戰所扮演的角色。
  - d、 確認道德與心靈教育對於永續生活之重要性。
15. 以尊重和關懷對待所有生命體。
- a、 禁止殘酷對待生活在人類社會中的動物，保護牠們免於受苦。
  - b、 保護野生動物不受極度、長時間的或不必要痛苦的狩獵、設陷及漁撈方式之害。
  - c、 避免或盡可能排除獵取或破害非目標性物種。
16. 推動包容、非暴力、與和平的文化。
- a、 鼓勵並支持所有人民之間，國家內部與國際間的相互了解、團結、與合作。
  - b、 實施可預防暴力衝突的整全性策略，並以合作問題解決的方式來處理及化解環境衝突及其他紛爭。
  - c、 將國家安全系統的武裝降至不挑釁的防衛狀態，並將軍事資源轉移到包含生態復育等和平用途。
  - d、 消除核武、生物及毒性武器，以及所有造成大規模毀滅的武器。
  - e、 確保對軌道太空與外太空的利用旨在促進環境保護與世界和平。
  - f、 體認和平是一個整體，來自於每個人與自己、他人、其他文化、其他生命、地球，以及這一切所依存的更大體系間所形成的正確關係。

## 迎向未來

人類共同的命運召喚我們去尋求一個新的開始，這個史無前例的改革正是地球憲章條文所允諾的。為了實現這個諾言，我們必須身體力行去接納並推動地球憲章所揭示的價值觀和目標。

這項改革仰賴思想和心性的轉變，需要對於全球相互依存以及普世責任具有新的體認。我們必須發揮想像力，開拓出能在本地、本國、區域及全球實踐永續生活的願景。文化多樣性是我們寶貴的資產，而不同的文化將以其獨特方式各自體現這個願景。我們必須再深化並擴展先前促成地球憲章的全球對話機制，因為在共同合作尋求真理和智慧的過程中，我們還有許多功課可以學習。

生命經常在重要的價值觀之間產生衝突，這意味著困難的抉擇。然而，我們必須尋求能整全多元的和諧，在行使自由權的同時顧及公眾利益，在追求短期目標時不忘長程宗旨。每個人、每個家庭、每個組織和社群都有各自所扮演的重要角色。藝術、科學、宗教、教育機構、媒體、企業界、非政府組織和政府機關，都要發揮創造性的領導作用。政府、公民社會與企業三者間的夥伴關係，是有效治理的重要基礎。

為了建立一個永續的全球社群，世界各國都必須重新履行對聯合國的承諾，在既有的國際公約下達成應盡的義務，並支持將地球憲章的條文的落實為具有約束性的國際法，成為規範環境與發展的有效工具。

願我們的時代能因為對尊重生命的覺醒、對達成永續性的決心、積極追求公義和平的努力、以及對生命的歡樂頌揚，為後世所銘記。